

证券代码：871153

证券简称：联合荣大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北京联合荣大工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北京联合荣大工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600425344D	
承诺主体名称	章荣会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股票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2021年2月2日	
承诺有效期	自2021年2月2日起至终止挂牌之后1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	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之日起1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 终止挂牌满1个月	

二、 承诺事项概况

北京联合荣大工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21年2月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并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荣会承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荣会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回购。

1、回购相对人：

回购相对人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出席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对公司股票终止挂牌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寄送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股权的股东；
- （4）异议股东所持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 （5）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6)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情形。

2、回购有效期：

回购相对人申报股份回购的期限为：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回购相对人需在回购申请有效期内将经股东本人签名（非自然人股东应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材料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向下述指定邮箱发送股份回购申请电子邮件（以电子邮件进入公司指定接收系统的时间为准）。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的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证券账户号码、股份数量、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在终止挂牌之日起 1 个月内进行回购。若在上述有效期内未向公司提交其回购申请材料的回购相对人，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承诺主体将不再承担上述股份回购义务。

3、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成本价格（需考虑公司除权除息的影响），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回购主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明显偏离市场价格取得股票的，交易价格不作为参考价格，回购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4、回购数量：

回购数量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回购相对人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5、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履行存在争议的，均可向所公司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 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荣会作出上述承诺。

四、 其他说明

无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荣会出具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回购异议股东所持股份的承诺》

北京联合荣大工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